高雄醫學大學110學年度第3次學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年5月4日(星期三)16:00-17:00

開會地點:勵學大樓4樓第四會議室

主 席:賴秋蓮副校長

出席人員:賴秋蓮教務長、汪宜霈學務長、林昭宏總務長(林翀代)、盧柏樑院長、鄭景暉院長(何佩珊代)、黃耀斌院長(張訓碩代)、李碧娥院長(林淑媛代)、郭藍遠院長(陳明德代)、張學偉院長(高佳麟代)、呂佩穎院長(李淑君代)、陳炳宏秘書、林佩昭組長、徐仲豪主任(請假)、何佩珊主任、柯宏慧主任(張訓碩代)、林淑媛主任、陳明德主任、高佳麟主任、陳建州主任、李嘉鈞同學、王若凡同學(請假)、陳沛昀同學(請假)、許毓蓁同學、賴侑 陞同學

列席人員:顏薇珊組長(請假)、黃建嘉校安組員、楊秋蓮組員、林季瑤辦事員、康雅 婷助理、吳昱儀辦事員、葉書涵助理

主席報告:略。

一、上次會議決議宣讀確認(110年12月29日110學年度第2次學務會議決議)

案號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11012- 2901	本校運動醫學系陳○潔同學參加 「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 健美錦標賽」獎勵案	體育教學 中心	照案通過。依本校學生獎 懲準則第6條第1款規 定,予以獲獎同學記「大 功一次」,以茲獎勵。

二、上次會議執行追蹤:無。

三、提案:

【法規提案】

● 提案一(11105-0401)

提案單位:學務處軍訓室

案由:本校「學生請假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一、依稽核室「110學年度內部稽核建議事項」及學務處 111年3月8日110學

年度第8次處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本修定案。

二、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第3條:新增生理假、娩假(含流產假)、陪產假。
- (二)第7條:新增生理假內文說明。
- (三)第10條:條序變更第十一條及新增娩假(含流產假)、陪產假內文說明。
- (四)第13條:條序變更第十四條及修正考試期間請假規定辦理依據。
- (五)第14條:條序變更第十五條及法規稱以上、以下、以內者,俱連本數計算。
- 三、本校「學生請假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1(P.12)。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二(11105-0402)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本校「書卷獎獎勵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內容為第3條經費來源:為使法規程序用語一致性,配合修 正。
- 二、本校「書卷獎獎勵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2(P. 21)。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三(11105-0403)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設置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 第二點:為使法規程序用語一致性,配合修正經費來源之文字。
- (二)第四點:修正第二款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名稱;新增第三款應列計人口之計算方式。
- (三) 第五點:配合第四點之應計列人口修正文字。
- (四) 第九點:為使本校法規程序用語一致,配合修正。
- 二、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3(P. 26)。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四(11105-0404)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本校「研究生績優獎學金暨助學金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 第2條為使法規程序用語一致性,配合修正。
 - (二)第3條為符合現況將審核單位區分為學生事務處學生獎助學金審查小 組及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會議個別審核項目。
 - (三) 第8條修正說明如下:
 - 將兼任助學助學金相關規定修改為依照教務處公告規定接受考核並得 向教務處申請服務證明。
 - 2. 删除第一款、第一目及第二目。
 - 3. 删除第三項。
 - (四) 第10條為使法規程序用語之一致性,第10條修正為「本要辦法經學 務會議審議通過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本校「研究生績優獎學金暨助學金實施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4(P.32)。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五(11105-0405)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本校「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內容為第三點:為使法規程序用語一致性,配合修正。
- 二、本校「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5(P. 41)。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六(11105-0406)

提案單位:學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案由:本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修正第七條經費來源為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规定 提撥之經費。
 - (二)修正第八條為使本校法規程序用語一致,配合修正。
- 二、本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6(P. 47)。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七(11105-0407)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社團參與校外競賽獎勵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內容:
 - (一) 第六點更正學生獎懲辦法名稱。
 - (二) 第九點修正經費來源依據。
 - (三) 第十點修正法規程序用語。
- 二、本案經111年4月1日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73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社團參與校外競賽獎勵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7(P.51)。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八(11105-0408)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利他獎獎學金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內容:
 - (一) 第7條修正可以電子書方式出刊。
 - (二) 第8條修正經費來源依據。
- 二、本案經111年4月1日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72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利他獎獎學金實施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8(P.55)。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九(11105-0409)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評鑑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 一、依據本校 111 年 1 月 14 日之 110 學年度內部稽核建議事項修改條文內容。
- 二、本案經111年4月6日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81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評鑑實施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9(P.60)。

決議: 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十(11105-0410)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經費補助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11 年 1 月 14 日之 110 學年度內部稽核建議事項修改條文內容。
- 二、本案經111年4月6日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79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經費補助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0(P.66)。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十一(11105-0411)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設備購置補助及保管辦法」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修正第1條內容文字修正。
 - (二)修正第2條社團設備申請時程。
 - (三)修正第4條社團設備補助優先順序。
 - (四)修正第12條法規程序用語。。

- 二、本案經111年4月8日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92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自治團體暨社團設備購置補助及保管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詳附件11(P.74)。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十二(11105-0412)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 本校「學生社團辦公室使用與管理辦法」修正草案, 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 修正第3條社團辦公室申請資格。
 - (二)修正第13條法規程序用語。
 - 二、本案經111年4月8日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91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學生社團辦公室使用與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2(P.79)。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十三(11105-0413)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績優學生社團幹部獎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請審議。

- 一、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
 - (一) 修正第三點操行成績。
 - (二) 修正第四點經費來源依據。
 - (三) 修正第五點法規程序用語。。

- 二、本案經111年4月8日課外活動組第1112700189號簽呈核准提案。
- 三、本校「績優學生社團幹部獎學金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3(P.85)。

決議:照案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一般提案】

● 提案一(11105-0414)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會參加「111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榮獲特優獎勵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生會參加 111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獲得特優獎。
- 二、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6條第一款規定,擬學生會重要幹部記大功壹次獎勵,提案簽呈詳如附件14(P.89)。

決議: 照案通過。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 6 條第 1 款規定,予以學生會孫○茵會 長等 5 位重要幹部各記「大功一次」,以茲獎勵。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二(11105-0415)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學生社團學士後醫學系學生會及坩堝社參加「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榮獲特優獎勵案,請審議。

- 一、本校學生社團學士後醫學系學生會及坩堝社參加「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分別榮獲自治綜合性及服務性特優獎。
- 二、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6條第一款規定,擬重要幹部記大功壹次獎勵,提

案簽呈詳如附件 15(P.92)。

決議:照案通過。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6條第1款規定,予以獲獎社團重要幹部 各記「大功一次」,以茲獎勵。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三(11105-0416)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聲樂社參加「110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榮獲特優獎勵案,請審議。

說明:聲樂社參加 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大專團體組榮獲混聲合唱、女聲合唱及男聲合唱三項特優獎,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六條第一款規定,擬每項參賽團員記大功壹次獎勵,名單詳如附件 16(P.97)。

決議: 照案通過。依本校學生獎懲準則第 6 條第 1 款規定,予以每項參賽團員記「大功一次」,以茲獎勵。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四(11105-0417)

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案由:本校「110學年畢業生優秀獎項-志工服務獎」遴選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第四點第四款規定,學務處彙整候選 名單經學務會議進行審查,決定名額及獲獎者。
- 二、本學年度申請志工服務獎,經彙整後共計9位,詳如附件17(P.100)。
- 三、檢附本校「畢業生優秀獎項授予要點」及服務志工點數認定基準。

決議:本案經在場委員討論共識決,服務志工點數超過 100 點以上者,共 3 位同學, 全數通過。另,服務點數未超過 100 點者共 6 人,經委員逐項討論共識,皆 予通過。本次「志工服務獎」共計 9 人參與評選,全數通過。

(□下次追蹤時間月/日(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四、臨時動議:

賴佑陞同學:有其他同學反應,學生會評議委員會召開之例行會議簽名不實。

主席裁示:請學務處瞭解實際情形,下次會議追蹤。

五、下次會議追蹤事項: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有,共1案如下

追蹤事項	負責單位
有關學生會評議委員會召開之例行會議簽名不實案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六、散會:主席宣布散會:下午17時0分整。